## 聊城市祥慧饲料有限公司年产 5 万吨饲料技改项目竣工环境 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3月12日,聊城市祥慧饲料有限公司组织了"聊城市祥慧饲料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饲料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会。参加现场检查的有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和验收监测单位一聊城市科源环保检测服务中心、环评单位和特邀专家。验收会成立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附后),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保执行情况的介绍、聊城市科源环保检测服务中心关于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等情况的汇报,现场检查了项目及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根据《聊城市祥慧饲料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饲料技改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朱老庄镇于沙路西、新城海村北,聊城市祥慧饲料有限公司院内,技改项目占地面积约500m²,技改内容主要包括原料储存方式、成品包装运输方式,新增3个1000吨的原料筒仓(玉米筒仓),1个400吨成品料仓(散装料),1个码垛机器人,2套布袋除尘环保设备,1个15m高排气筒,技改完成后生产工艺不发生变化,无新增劳动定员。项目年运行300天,每天运行8小时。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厂区内目前有 2 个现有工程,即"聊城市祥慧饲料有限公司年产 5 万吨饲料新建项目、锅炉煤改气项目",年产 5 万吨饲料新建项目环评报告表于 2010 年 5 月 19 日取得了聊城市生态环境局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分局的批复(东昌环管[2010]37 号),并于 2011 年 6 月 7 日通过了聊城市生态环境局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分局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东昌环验[2011]2 号),目前处于正常生产状态;《锅炉煤改气项目》于 2019 年 5 月 17 日获得了聊城市生态环境局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分局《关于聊城市祥慧饲料有限公司年产 5 万吨饲料技改项目环境

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聊江环审【2019】66号,于2019年11月5日完成了自主 验收。

2019年12月,聊城市科源环保检测服务中心接受聊城市祥慧饲料有限公司的委托,对聊城市祥慧饲料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饲料技改项目"进行验收。我公司接受委托后,组织人员到项目建设所在地进行了现场踏勘,收集了与项目有关的资料,在和技术人员进行反复现场交流的基础上进行了初步工程分析,制定了监测方案,于2020年1月13日-1月14日进行了检测,对监测数据进行分析论证,在此基础上完成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的编制。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400 万元,环保投资约 10 万元。

### (四)验收范围

聊城市祥慧饲料有限公司年产 5 万吨饲料技改项目技改的 3 个 1000 吨的原料筒仓(玉米),1 个 400 吨成品料仓(散装饲料),1 个码垛机器人,2 套布袋除尘环保设备,1 个 15m 高排气筒)。

### 二、工程变动情况

聊城市祥慧饲料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饲料技改项目与环评批复完全一致,无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 废水

本项目不新增工作人员,因此无新增生活废水,无废水排放,故对周围水环 境影响较小。

###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投料、筛选过程产生的颗粒物,废气分别经集气罩收集、布袋除尘器处理后,一同通过 1 根 15m 排气筒 P1 排放;未被集气罩收集的颗粒物在厂区无组织排放。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浓度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 1 重点控制区中的规定(有组织颗粒物 10.0mg/m³),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3.5kg/h)、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1.0mg/m³)

### (三)噪声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源主要为风机等各类机械设备,其噪声值在70-75dB(A)之间。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减震、隔声等措施降噪;项目墙体、屋顶安装吸音材料,门窗采用隔声设计。项目夜间不生产,通过采取以上措施后,项目厂界昼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2类标准要求,不会对周围声环境质量产生明显影响。。

### (四) 固废

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因此无新增生活垃圾产生。布袋除尘器集尘经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不直接外排,项目固废去向明确,不会产生二次污染,对周围环境基本无影响。

### (五)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在线监测装置

按照现行要求,企业不需要设置在线监测装置。

2.环境管理

公司制定了详细的环境管理制度,公司设置专职环境管理人员,负责全厂的环境管理工作。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1、废水:

本项目不新增工作人员,因此无新增生活废水,无废水排放,故对周围水环 境影响较小。

###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除尘排气筒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6.4mg/m³, 排放速率最大值为 0.509kg/h, 颗粒物厂界最大排放浓度为 0.348mg/m³, 排气筒排放浓度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 1 重点控制区的排放浓度限值(颗粒物 10mg/m³), 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3.5kg/h); 厂界颗粒物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无组织排放标准要求。

###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1#、2#、3#监测点位昼间噪声在51.4dB(A)-54.9dB(A)之间,

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限值要求。

###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主要固体废物是布袋除尘器集尘。

布袋除尘器集尘经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不直接外排,项目固废去向明确,不会产生二次污染,对周围环境基本无影响。

### 五、验收结论

聊城市祥慧饲料有限公司年产 5 万吨饲料技改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项目建设过程未发生重大变动;验收监测的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验收报告不存在重大质量缺陷。

鉴于项目基本符合验收条件,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 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验收组原则上同意该项目环保设施通过环保验收。

### 六、后续要求

- 1、进一步规范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内容。
- 2、加强环保设施的维护和保养,确保各污染物达标排放。
- 3、噪声、固废按照《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由 环保主管部门进行验收。
  - 4、加强环境风险识别和隐患排查治理,完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 七、验收人员信息

见附件。

聊城市祥慧饲料有限公司(签章) 2020年3月12日

# 聊城市祥慧饲料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饲料技改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

备注	建设单位	本家	本  ※	环评单位
終名		The	**************************************	という
职务/职称	主任	一恒	日恒	工程师
単位	聊城市祥慧饲料有限公司	鲁西化工集团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蔚海蓝天环境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毛武军	于开红	张来明	刘志广
	組入		及	